

证券代码：002453

证券简称：天马精化

编号：2017-003

##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17年2月13日以传真、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2月24日在苏州高新区浒青路122号公司办公大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王广宇董事长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《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2月25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
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

二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《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2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

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已发表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2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》

《关于终止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2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

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已发表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2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五日